

## 嘉義市教育會及台灣省教育會相關規定

## 一、義務及權利：

## (一)嘉義市教育會會員

1. 義務：每年繳交會費 200 元(第一年新入會另繳 50 元入會費，共計 250 元)。
2. 權利：得參加嘉義市教育會所舉辦之各項活動、申請子女教育獎學金、領取教師節敬師禮品(價值約 200 元)……等。

## (二)台灣省教育會會員

1. 義務：每年繳交會費 960 元(於每年元月底以前一次繳清，會費欠繳達 3 個月以上，經書面通知未繳者，以自動放棄會員資格論予以除名，已繳會費不予退還。)
2. 權利：

項目	申請期限	申請對象	互助內容與支給標準	備註
退費	3 個月內	會員本人	凡會員退休、辭職、死亡或調往非教育機構任職者以退會論。 ◎92.12.31 前入會申請退會者，退還已繳會費。 ◎93.01.01 起入會者，非因退休、辭職、死亡或調往非教育機構任職者，不予發還已繳費用。	1. 退休：附退休證明文件。 2. 離職、調任非教育機構：附離職證明書。
喪亡慰問金 (會員年資 1 年)	3 個月內	會員之遺族	會員因死亡者發喪亡慰問金，依入會年資自 3000 元起至 18000 元。	死亡診斷書、戶口名簿。
退休慰問金 (會員年資 1 年)	3 個月內	會員本人	97 年以前入會會員入會滿十年以上因退休而退會者，得檢附退休證明書影印本向本會申請發給退休慰問金，入會年資累計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97 年 1 月 1 日起新入會者，不再核發退休慰問金，其發給標準如附表。	附退休證明文件。

## 二、入會資格

- (一)嘉義市教育會會員：本校教職員工(契僱人員、專案工作人員及臨時人員不包含在內)。
- (二)台灣省教育會會員：須具備嘉義市教育會會員才可申請加入。